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

陕西榆林兰炭行业淘汰落后不力
违规建设多发 环境问题突出

本报讯 2021年12月,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陕西发现,榆林市一些地方淘汰兰炭落后产能不力,违规建设问题多发,生产方式粗放,工业园区环境问题突出。

一、基本情况

兰炭是一种利用精煤低温干馏生产的碳素材料,主要用于化工、冶炼等行业。兰炭生产能耗强度高,污染物排放量大,是典型的“两高”行业。兰炭行业是榆林市传统煤化工产业,产能超过7400万吨。

二、主要问题

(一)淘汰落后产能不力

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明确,单炉产能7.5万吨以下的兰炭生产装置应于2012年底前淘汰。榆林市直至2019年才提出淘

汰要求,2021年才开展实质性工作,比国家要求时限推迟9年。

督察发现,榆林市淘汰落后兰炭产能搞变通。由于金属镁生产配套的兰炭单炉规模普遍达不到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部分企业开展“兰炭单炉联并系统升级改造”,把几台应予淘汰的小炭化炉的炉体简单作物理连接后,“包装”成一台看似产能“合格”的炭化炉,各小炉实际还是彼此独立,以此蒙混过关,逃避关停淘汰。截至督察进驻,仅府谷县就有23家金属镁企业的349台单炉产能小于7.5万吨的兰炭装置仍在违规生产,合计产能达835万吨。

(二)违规建设问题多发

神木市是榆林兰炭产能比较集中的地区。督察发现,该市没有严格落实节能审查要求,2020年以来共有恒源煤化工等18个兰炭技改项目未取得节能审查意见即违法开工建设。2021年4月以后,当地有关部门对其中腾远焦化等10个项目进行备案,未及叫停违法

开工建设行为。神木市备案的27个兰炭项目中,有恒升煤化工等21个项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准入条件。

(三)工业园区环境问题突出

兰炭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酚氨废水,化学需氧量 and 氨氮浓度分别超过3万毫克/升和3千毫克/升,污染物含量高。榆林市兰炭行业升级改造方案要求,2020年底全市所有兰炭企业必须建成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兰炭集聚区建成废水集中处理设施。但督察发现,不仅兰炭集聚区废水集中处理设施没有建成,纳入升级改造方案的82家兰炭企业中,超过80%没有建成废水处理设施,大量酚氨废水被违规处置。神木市兰炭产业特色园区柠条塔片区是神木市重要的兰炭产业集聚区,园区废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推进缓慢,督察进驻时仅完成部分基础设施建设。由于处理能力严重不足,园区内11家兰炭企业将多达数万吨未经处理的酚氨废

水临时贮存在厂内,部分酚氨废水甚至被违规用于熄焦,造成污染物大量逸散,环境风险突出。仅2020年—2021年,该园区企业因环境违法问题被地方有关部门行政处罚达20次。

此外,针对升级改造方案提出的实施废气收集处置要求,一些企业敷衍应付。神木市江泰煤化工挥发性有机物收集治理设施不完善,无组织排放严重。榆阳区煤炭科技、瑞森煤化工等企业炭化炉烟气逸散严重。

三、原因分析

榆林市淘汰兰炭落后产能工作不力,甚至打折扣、搞变通,为企业违规生产开绿灯。神木市违反国家产业政策,违规备案兰炭项目,节能审查工作流于形式。

督察组将进一步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并按要求做好后续督察工作。

宁夏中卫中宁县北部山区
非法采矿问题突出 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本报讯 2021年12月,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宁夏回族自治区发现,中卫市中宁县北部山区非法采矿问题突出,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一、基本情况

中卫市中宁县地处内蒙古高原和黄土高原的过渡带,其北部山区位于黄河北岸,是贺兰山余脉和重要生态延伸区,年平均降雨量仅200毫米左右,生态环境极为脆弱。该区域石膏、石灰石等矿产资源丰富。“十三五”以来,中宁县矿产开发利用方式粗放,资源利用率低等问题并未得到有效解决,对自然资源造成破坏,对脆弱的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二、主要问题

(一)非法开采矿山破坏生态

环境问题突出

北部山区部分矿山企业违反矿产资源法规定,非法越界开采行为多发,严重破坏自然生态。督察发现,中宁县铜铁沟陶瓷黏土矿(以下简称铜铁沟矿)成立于2010年,矿业权面积仅6.9亩,越界开采达182亩,超矿业权面积26.4倍;同时还违反采矿许可证关于开采深度为3—10米的规定,将矿业权外面积为30多亩的山体整体推平,实际开采深度达35米左右,严重破坏山体自然地貌。中宁县平塘湖沟白土岗子石料厂(以下简称白土岗子石料厂)成立于2006年,矿业权面积为16.65亩,越界开采约207亩,超矿业权面积12.4倍。地方有关部门审核把关不严,仍对上述矿业企业延续矿业权证。督察还发现,中宁县余丁乡马道梁一座石料矿非法开采破坏山体约160亩,目前已停产,但造成的山体破坏十分严重。

(二)违规占地破坏生态严重

北部山区“摊大饼”式大量违规占用生态脆弱的土地堆放石料和装备。白土岗子石料厂违反原法规定,未经地方有关部门审批长期占用天然牧草地570余亩,用于堆放物料、废渣和矿石加工设备,对极为脆弱的草原生态造成破坏。铜铁沟矿在未向地方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用地手续的情况下,非法占地约249亩堆存物料,严重破坏当地脆弱的天然牧草地生态环境。中宁县北部山区矿山开采现场环境管理粗放,物料和废渣堆放随意。

(三)生态修复治理责任不落实

北部山区矿山开采中落实“边开采边治理”要求不力,矿山开发利用方案普遍未落到实处。铜铁沟矿不仅没有按照开采方案要求同步开展生态修复,反而野蛮开采,将矿区一山体垂直开采形成宽

约170米的巨大陡坡,生态修复治理难度极大。白土岗子石料厂未按照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要求实行分层开采,在矿山西北两侧形成高陡边坡,留下大面积裸露岩石,生态修复却迟迟没有开展。中宁县马道梁北部历史遗留矿山已注销的矿业权面积仅为2.8亩,但破坏山体面积达240余亩,现场满目疮痍、千疮百孔,大量废渣随意堆积,生态修复进展缓慢。

三、原因分析

中卫市中宁县对北部山区矿山开采破坏生态环境重视不够,对非法采矿行为长期监管不力,在矿业权延续审批工作中审核把关不严,矿山山体生态环境破坏问题突出,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推进迟缓。

督察组将进一步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并按要求做好后续督察工作。

采用生物滤池新工艺,多元筹资,保障污水处理设施长期稳定运行

新疆伊吾县因地制宜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陈奕皓 王永飞

“剩余的8个行政村,最近刚刚纳入我们县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划,‘十四五’期间伊吾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将达到10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生态环境局伊吾县分局生态文明建设办公室主任加娜热木·亚合甫说。

如今,伊吾县27个行政村已实现生活污水治理。“伊吾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77%,位居全疆各县前列。”加娜热木·亚合甫说。

“针对农村生活污水问题,伊吾县通过完善资金来源、明确运维责任、合理利用地势等措施,探索形成了一套能够在各地区普遍适用的治理模式。”哈密市生态环境局伊吾县分局党组书记马志说。

因地制宜
采用多种治理模式

由于农村经济实力较弱,技术和管理水平较低,且居民居住较为分散,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具有特殊性,难度较大。因此,伊吾县因地制宜,根据农村实际情况采用“联村”“单村”“集中式”“分散式”等多种治理模式,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经过多年努力,伊吾县共建设污水处理系统15个。“离县城和乡镇近”的村子将污水处理管网直接

接入城市污水处理系统;几个距离较近的村子,建设一个集中式污水处理站。而相对分散的村子,建设小型污水处理站。”加娜热木说。

位于伊吾县城周边的吐葫芦乡夏尔吾依来村将污水处理管网与接入县城污水处理厂。在村民克然木·伙加尼亚孜的家里,卫生间里马桶、淋浴设施齐全。“以前家里使用的是旱厕,现在是水冲厕所。上厕所、洗澡方便又卫生。”克然木·伙加尼亚孜说。

生物降解
实现达标排放

站在大石头村污水处理站的生物滤池边上,新疆浙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技术员陈述平介绍:“我们不用化学药剂,每个月通过投放微生物,分解消化生活污水里的有害物质。”

伊吾县将全县15个污水处理系统交由新疆浙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运营维护。陈述平的任务主要是检查污水处理设施设备的运转和周边建筑的完整性,做到有记录有验证,建立管理台账和药剂台账,定期向乡镇人民政府汇报污水处理站运维情况,并按季度提交水质检测报告。

不同于传统的曝气生物滤池,

目前伊吾县的农村污水处理站均采用固定化微生物曝气生物滤池处理工艺,这是在固定化微生物技术的基础上,由传统曝气生物滤池创新发展而来的。

“新工艺投入少,质量好。与传统曝气生物滤池相比,新工艺处理的水质更好,占地面积更小。另外,传统工艺一年到两年就需要更换一次生物载体,新工艺三五年才需要更换一次。”陈述平说。

如今,伊吾县污水处理系统覆盖到农村,厕所粪污和餐厨废水等农村生活污水均排入污水管网,集中到污水处理站处理,收集率达100%,明显改善生活环境,居住环境和生态环境,避免了环境污染。同时,伊吾县采用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运维的模式,有效解决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点多面广、任务繁重,以及农村生态环保工作人员缺乏等难题,保障了污水处理设施良好运行。

多元筹资
减轻农户负担

资金不足往往是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最大瓶颈。从2011年起,伊吾县申请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资金和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资金共计1800多万元,县财政配套

6000万元左右,完成一次性农村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

农村污水处理站建成后,通过政府采购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运行维护,运行电费以及相关检修和大修所需资金列入每年的县财政预算,由县财政和受益乡镇分担。农村污水处理站配套管网设施的日常维护、维修运行费用相对较低,按照“谁受益谁负担”的原则,由所在乡镇负担,有效解决了运营资金不足的问题。

“农村污水处理站及地下管网系统的建设资金全部由政府承担,农户只需要承担购买马桶的成本。”加娜热木说。

农村污水处理站长期稳定运行是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的关键,为此,伊吾县探索出了一套长效机制。伊吾县定期召开部门和乡镇联席会议,研究分析污水治理设施运维管理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及时进行协调解决。

“实践证明,多年来各污水处理站运行及工作状态稳定正常,目前使用的生物滤池工艺适用于伊吾县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也是最经济实用且简单易行的方法。”“十四五”期间,我们将把剩余的8个村子纳入污水处理系统,实现100%全覆盖。”马志说。

同饮一江水,共护母亲河。近年来,广东省主动担当,推动市场化的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协同上下游共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2015年至今,广东省分别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江西省、福建省签署九洲江、东江、汀江-韩江等跨省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合计拨付跨省补偿资金15.65亿元。经与邻省(自治区)共同努力,2015年—2020年广东各跨省(自治区)流域考核断面水质稳中向好,监测考核断面均达到Ⅲ类水质标准。

找到跨省(自治区)治水突破口

登上位于广东湛江廉江市鹤地水库渠首山上的青年亭,极目远眺,只见鹤地水库碧波荡漾,水天一色,已成为当地市民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治水一定要从源头做起,过去上游省份因为资金不足等原因,治理力度不够,下游做得再好都没用。”回想起2015年前的跨省份治水窘态,广东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满脸无奈。

由于处于江河下游地区,如何治理跨省份河流一度让广东“头痛”。以九洲江为例,它发源于广西玉林市陆川县,经广西博白县流入广东省廉江市。而九洲江两省(自治区)边界上建有的鹤地水库,一直是雷州半岛灌溉和湛江市饮用水的重要来源。随着流域人口增长及城镇化发展,九洲江的水质一度降至劣V类,严重威胁鹤地水库水质安全。

如何协调广东、广西协力治水?2015年,国家发布《关于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实施意见》,鼓励在具有重要生态功能、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受各种污染危害或威胁严重的典型流域开展试点。

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以地方补偿为主,中央财政给予支持。具体来看,就是鼓励受益地区与保护生态地区、流域下游与上游通过资金补偿、对口协作、产业转移、人才培养、共建园区等方式建立横向补偿关系。

有了政策指引,广东、广西很快找到九洲江跨地区治理的突破口。随后,双方立即签署两轮《九洲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探索建立“成本共担、效益共享、合作共治、双向补偿”机制。“广东主动提出进行横向生态补偿,体现了大局意识和担当意识。”生态环境部华南环科所专家指出。

实践中,两地加强合作交流,实行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建立统一的决策协商、信息通报、联合执法和预警应急机制,共同维护九洲江流域生态环境安全。

“两省(自治区)建立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并实行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让九洲江水质稳定向好成为可能。”广东省生态环境厅相关负责人表示。

3条跨省份河流水质稳定达到Ⅲ类

跨省河流的实际治理情况如何?山角断面是九洲江流域的监测考核断面,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认定的结果显示,2015年—2019年,山角断面年均水质消除劣V类,均达到Ⅲ类水质标准,水质情况稳中向好,且断面月度达标率均实现事先约定的考核目标,据此广东向广西拨付合计5亿元的流域补偿资金。

事实上,不仅是九洲江流域两地共治,广东主动担当作为,深化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先后与江西、福建签订东江流域、汀江-韩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协议。根据协议内容,在达到协议水质目标考核要求的前提下,广东每年度均需拨付1亿元补偿资金至各流域上游省份。

但能否拿到这笔补偿资金有着严格的考核要求。例如,2020年广西九洲江流域遭遇旱情,加之高温天气导致蓝藻暴发,7月、8月山角断面高锰酸盐指数超标,月度水质达标率为83.3%,未达到2020年月度水质达标率为100%的目标要求。根据协议及实施方案,广东按当年不达标月数的倍数平均扣减补偿资金,拨付2020年度九洲江流域补偿资金0.67亿元。

在这一制度下,经过多方共同努力,2015年—2020年广东各跨省份流域考核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在2020年,粤桂的九洲江山角断面,粤赣的东江寻乌兴宁电站断面,定南水庙咀断面,以及粤闽的汀江等断面,水质均达到Ⅲ类水质标准,并且各年度、月度水质达标率均为100%。

当然,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离不开国家配套资金的支持。以东江为例,2016年—2020年,广东合计拨付5亿元补偿资金至江西,而中央资金也合计拨付11亿元至江西用于东江流域水环境保护。

据了解,从2015年至今,广东已合计拨付跨省份补偿资金15.65亿元。目前,各跨省份流域生态补偿协议均已开展新一轮协议签订磋商工作。

探索省内生态补偿机制

不仅跨省份河流需要协同治理,广东省内跨市河流治理也面临相似的问题。因此,生态补偿制度为广东治水探索提供了参考。

去年8月,广东出台《广东省东江流域省内生态补偿补偿试点实施方案》。方案涉及广州、深圳、韶关等7个地级以上市,东江流域下游惠州、东莞、深圳、广州4市按照水资源使用量和地方财力等因素筹集资金,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作为生态补偿资金,按照下游地市级行政区域内流域面积、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数量等因素补偿上游河源、梅州及韶关市。

河北供热保障走向绿色低碳

构建集中供热为主,分散供热为补充的热源保障系统

本报记者张铭贤石家庄报道 近日,《河北省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供水、供热、燃气)》公布。

河北省将以实现城市集中供热和清洁能源供热100%全覆盖为前提,积极发展以储热设施为核心的城市低位热源利用系统,构建以热电厂、清洁燃煤等集中供热为主,天然气锅炉、壁挂炉、电能等分散供热为补充的绿色低碳供热热源保障系统,同时,持续推动智慧供热建设和系统

节能改造,努力实现清洁供热、安全供热。

按照规划要求,“十四五”期间,河北省将加大“开源”力度,促进热源低碳化发展,统筹谋划区域内污水源、垃圾焚烧、工商业余热和大数据中心废热等各类低位余热资源,对存量机组供热能力进行挖潜,加快可再生能源推广与应用,补齐城市热源建设短板。因地制宜选择热电联产、天然气、工业余热等清洁、低碳的供热方式,拓展氢能分布式供热领域的推广应用,积极构建

多能源互补的供热体系。

重视“节流”,深入推动供热系统节能。河北省将深入推进供热设施节能改造工作,合理选用平衡阀、变频器等节能设备,科学制定系统控制策略,改善热网水力失调状况,在提高室温达标率的同时降低过量供热损失,提升按需供热、精准供热水平,进一步降低单位面积供热能耗。

此外,河北省将推进储热技术研究应用,加强相关政策支持,以市场为导向,促进储热设施项目建设。

建立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实行联防联控和流域共治

· 何闪闪

广东用好经济手段凝聚治水合力